

股票代码：600057
债券代码：240429
债券代码：240722
债券代码：242565
债券代码：242747
债券代码：242748

股票简称：厦门象屿
债券简称：23 象屿 Y2
债券简称：24 象屿 Y1
债券简称：25 象屿 Y1
债券简称：25 象屿 Y2
债券简称：25 象屿 Y3

公告编号：2025-065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25日下午在厦门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到八名，林俊杰董事因公事不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王剑莉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捷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召集及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通过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申请新三板挂牌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南通象屿海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事宜。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申请新三板挂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

三、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四、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25—2027 年）》。

公司每年将根据经营情况和对外投资的资金需求计划，确定合理的现金分红方案。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净利润的 30%。公司召开年度股东会审议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可审议批准下一年中期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上限、金额上限等。董事会根据股东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2025—2027 年）》。

五、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69）。

六、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1 日下午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

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70）。

特此公告。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